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最低赎回限额的公告

为了给投资人提供更好的服务，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 2015 年 3 月 2 日起对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单笔最低赎回份额进行调整，具体安排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旗下除 ETF、货币和理财基金以外所有开放式基金赎回业务中的单笔最低赎回份额均进行调整。上述基金共 45 只，具体包括：南方积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南方高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成份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盛元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优选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策略优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新兴消费增长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天元新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产业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稳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南方稳健成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南方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高端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医药保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新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广利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中证 50 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南方金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润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永利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南方中债中期票据指数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南方稳利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聚利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南方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二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避险增值基金、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安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开元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南方深证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中证南方小康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南方上证 3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南方全球精选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南方金砖四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二、调整方案

1、自 2015 年 3 月 2 日起，投资人通过销售机构赎回上述基金时，单笔赎回申请不得低于 1 份。投资人全额赎回时不受上述限制。

2、本公司旗下基金转换业务按照基金转换业务相关公告规定办理，不适用上述规定。

3、南方避险增值基金在非到期操作期间最低赎回份额应符合上述规定，在到期操作期间不适用上述规定。

4、各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情况调高单笔最低赎回份额要求，具体以销售机构公布的为准，投资人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基金投资人欲了解上述基金和各类业务规则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

本公司将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对上述相关内容进行相应修改，投资人可访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热线（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25日